

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2 年 5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，会议符合法定程序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成立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由于公司位于昆山中茵世贸广场的五星级酒店即将装饰完成并营业，公司拟成立全资子公司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。

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子公司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（二）子公司注册地址：昆山市玉山镇中山路 287 号中茵世贸广场

（三）子公司经营范围：经营项目：餐饮服务、住宿、KTV、SPA；销售：烟、酒、食品；一般经营项目：销售；工艺美术品、美容美发服务、纺织品、旅游用品；会务服务；物业管理。（以工商机关登记的为准）

（四）子公司注册资本及认缴情况如下：

1、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佰万元整（¥100 万元）。

2、公司以货币资金人民币壹佰万元整（¥100 万元）出资，在子公司中占 100%股份，并由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。

（五）子公司机构设置情况

1、子公司不设董事会，设执行董事 1 名，执行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，任期 3 年，可以连任。

2、子公司设经理，经理由执行董事兼任。

3、子公司不设监事会、设监事 1 名，由股东会选举产生，监事任期 3 年，可以连任。

4、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执行董事担任。

（六）子公司财务、会计政策和子公司的解散事由与清算办法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五月五日